

葛剑雄 著

人文千秋

陈平原 主编



復旦大學出版社





人文千秋

葛剑雄 著

復旦大學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文千秋/葛剑雄著.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2012. 5
(人文书系)
ISBN 978-7-309-08745-1

I. 人… II. 葛… III. 人文科学-文集 IV. C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30257 号

本书原系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的“三联人文书系”之一种,以书名《人文千秋》出版,现经原出版公司授权复旦大学出版社在中国内地出版发行。

人文千秋

葛剑雄 著

责任编辑/姜 华 郑越文

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邮编:200433

网址: fupnet@fudanpress.com <http://www.fudanpress.com>

门市零售:86-21-65642857 团体订购:86-21-65118853

外埠邮购:86-21-65109143

上海华教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90 × 1240 1/32 印张 6 字数 137 千

2012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9-08745-1/C · 232

定价: 2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总序



老北大有门课程，专教“学术文”。在设计者心目中，同属文章，可以是天马行空的“文艺文”，也可以是步步为营的“学术文”，各有其规矩，也各有其韵味。所有的“满腹经纶”，一旦落在纸上，就可能或已经是“另一种文章”了。记得章学诚说过：“夫史所载者，事也；事必藉文而传，故良史莫不工文。”我略加发挥：不仅“良史”，所有治人文学的，大概都应该工于文。

我想象中的人文学，必须是学问中有“人”——喜怒哀乐，感慨情怀，以及特定时刻的个人心境等，都制约着我们对课题的选择以及研究的推进；另外，学问中还要有“文”——起码是努力超越世人所理解的“学问”与“文章”之间的巨大鸿沟。胡适曾提及清人崔述读书从韩柳文入手，最后成为一代学者；而历史学家钱穆，早年也花了很大工夫学习韩愈文章。有此“童子功”的学者，对历史资料的解读会别有会心，更不要说对自己文章的刻意经营了。当然，学问千差万别，文章更是无一定之规，今人著述，尽可别立新宗，不见得非追韩摹柳不可。

钱穆曾提醒学生余英时：“鄙意见学文字极宜着意修饰。”我相信，此乃老一辈学者的共同追求。不仅思虑“说什么”，还在斟酌“怎么说”，故其著书立说，“学问”之外，还有“文章”。当然，这里所说的“文章”，并非满纸“落

霞秋水”，而是追求布局合理、笔墨简洁、论证严密；行有余力，方才不动声色地来点“高难度动作表演”。

与当今中国学界之极力推崇“专著”不同，我欣赏精彩的单篇论文；就连自家买书，也都更看好篇幅不大的专题文集，而不是迭床架屋的高头讲章。前年撰一《怀念“小书”》的短文，提及“现在的学术书，之所以越写越厚，有的是专业论述的需要，但很大一部分是因为缺乏必要的剪裁，以众多陈陈相因的史料或套语来充数”。外行人以为，书写得那么厚，必定是下了很大工夫。其实，有时并非工夫深，而是不够自信，不敢单刀赴会，什么都来一点，以示全面；如此不分青红皂白，眉毛胡子一把抓，才把书弄得那么臃肿。只是风气已然形成，身为专家学者，没有四五十万字，似乎不好意思出手了。

类似的抱怨，我在好多场合及文章中提及，也招来一些掌声或讥讽。那天港岛聚会，跟香港三联书店总编辑陈翠玲偶然谈起，没想到她当场拍板，要求我“坐而言，起而行”，替他们主编一套“小而可贵”的丛书。为何对方反应如此神速？原来香港三联书店向有出版大师、名家“小作”的传统，他们现正想为书店创立六十周年再筹划一套此类丛书，而我竟自己撞到枪口上来了。

记得周作人的《中国新文学的源流》一九三二年出版，也就五万字左右，钱锺书对周书有所批评，但还是承认：“这是一本小而可贵的书，正如一切的好书一样，它不仅给读者以有系统的事实，而且能引起读者许多反想。”称周书“有系统”，实在有点勉强；但要说引起“许多反想”，那倒是真的——时至今日，此书还在被人阅读、批评、引证。像这样“小而可贵”、“能引起读者许多反想”的书，现在越来越少。既然如此，何不尝试一下？

早年醉心散文，后以民间文学研究著称的钟敬文，晚

年有一妙语：“我从十二三岁起就乱写文章，今年快百岁了，写了一辈子，到现在你问我有几篇可以算作论文，我看也就是有三五篇，可能就三篇吧。”如此自嘲，是在提醒那些在“量化指标”驱赶下拼命赶工的现代学者，悠着点，慢工方能出细活。我则从另一个角度解读：或许，对于一个成熟的学者来说，三五篇代表性论文，确能体现其学术上的志趣与风貌；而对于读者来说，经由十万字左右的文章，进入某一专业课题，看高手如何“翻云覆雨”，也是一种乐趣。

与其兴师动众，组一个庞大的编委会，经由一番认真的提名与票选，得到一张左右支绌的“英雄谱”，还不如老老实实承认，这既非学术史，也不是排行榜，只是一个兴趣广泛的读书人，以他的眼光、趣味与人脉，勾勒出来的“当代中国人文学”的某一侧影。若天遂人愿，旧雨新知不断加盟，衣食父母继续捧场，丛书能延续较长一段时间，我相信，这一“图景”会日渐完善的。

最后，有三点技术性的说明：第一，作者不限东西南北，只求以汉语写作；第二，学科不论古今中外，目前仅限于人文学；第三，不敢有年龄歧视，但以中年为主——考虑到中国大陆的历史原因，选择改革开放后进入大学或研究院者。这三点，也是为了配合出版机构的宏愿。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日
于香港中文大学客舍

小序



以往平原兄约我编书，有过愉快的合作。此次平原兄邀我加入香港三联书店“三联人文书系”计划，我自然欣然应命。差不多同时，李辉兄为复旦大学出版社策划编辑“三十年集”，将我列入名单，义不容辞，我也答应了。待到在计算机前检索旧稿时，方才发现这两套书都是以“三十年”为选辑的范围，并且都要求以本人有代表性的学术性文字为主。

其实，对我们这一代学人来说，“三十年”几乎就是学术生命的全部。我是过了而立之年才从中学进入大学，中学毕业后当中学教师十多年后才有机会读研究生。到一九七九年方将自己的文字变成铅字印刷品，一九八〇年方使自己的名字成为学术刊物上的作者。“三十年集”等于是自己全面的选集，要同时编两种颇使我为难。好在两种书的宗旨和篇幅稍有不同，经过考虑，我总算理出一个头绪，确定了并行不悖的选编办法——“三十年集”自一九八〇年一二〇〇九年，每年选一篇，以学术论文为主，兼及其他，如回忆、评论等，自一九七八年起每年都有“纪事”一项，全面反映三十年来的学术和人生，近三十万字。“三联人文”也以时间为序，只选个人学术专著所涉领域以外的学术文章，以十万余字为限。两书所选各异，无一

重复。

在以往三十余年间，我在人口史、移民史、统一和分裂、历史疆域、地图测绘、环境变迁等方面的研究成果，已通过若干专著或普及性学术著作发表。本书所选，都是在这些专著之外的。除学术方面外，还涉及教育、信仰等社会问题，但也是从学术视角出发的，自问符合“最能体现自家学术心得及贡献”，“有较大的接受面”的编撰体例。

本书名为《人文千秋》，一方面是呼应“人文”书系，另一方面，考虑所收文字涉及的范围基本属历史人文地理。在“人文”后加上“千秋”二字，说明这些都属历史，都属过去。即使所议社会问题发生在今天，其实都是从遥远的过去演变而来的。取这个书名，也源于一段往事。二〇〇六年秋，我随“重走玄奘路”的车队翻越天山，进入吉尔吉斯斯坦，经过伊塞克湖（唐代热海）、碎叶城遗址、乌兹别克斯坦的塔什干（唐大宛都督府）、撒马尔罕（唐康居都督府）、唐代铁门关，进入阿富汗，翻越兴都库什山，到达喀布尔（唐细柳州），沿喀布尔河而下，越过开伯尔山口。一路所经，都曾是唐朝的疆域，如今早已是异族异国，当年的赫赫武功和恢宏建制已难觅踪影。感慨之余，写了一篇短文，题为《惟有人文足千秋》。

这些文章都是公开发表过的，遵编撰体例，均于文末注明原刊的名称和时间。除纠正了个别错、漏以外，未作修改，以存本来面目。

所编“著述年表”，按年收集了已发表专著、论文集、随笔集、杂文集、时评集、译书，但为节约篇幅，未列入所编书。

辛卯年元宵于浦东寓所

目录



总序 / 1

小序 / 1

“炎黄子孙”不是中华民族或中国人民的代名词 / 1

再论中国历史上的统一和分裂 / 13

历史人才分布研究二题 / 29

论中国的大古都的等级及其量化分析

——兼答安阳能否列为“七大古都” / 37

就事论事与不就事论事

——我看《怀柔远人》之争 / 49

教育问题之我见 / 59

我的人文和科学观 / 75

新版世界地图引发的争议

——《苹果里的五角星——〈系列世界地图〉

诞生纪实》序 / 95

科举制度：存废皆有理 / 101

尊重历史，立足现实 / 105

评《1421：中国发现世界》

——兼论真实史料的重要性 / 113

迁徙的姓氏：追寻移民的脚步 / 125
从历史地理看长时段环境变迁 / 137
中国历史地理研究与学术国际化 / 147
中国人的信仰 / 157
城市品性 / 165
作者简介 / 175
著述年表 / 176





人文
千秋

“炎黄子孙”不是中华民族 或中国人民的代名词

近年来，“炎黄子孙”的使用频率越来越高，已经由文人学者扩大到社会各界，由诗歌小说扩大到报刊上各类文章，甚至已进入党政领导人的正式言论和官方文件，似乎成了“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的同义词，而且大有取代这两个词的势头。与此同时，修整炎帝、黄帝的陵墓，举行隆重的祭典，颂扬炎黄二帝的文字，表达中国人尤其是海外华人如何崇仰炎黄二帝的报道也大量涌现。原因很简单，据说炎帝和黄帝是我们的两位共同祖先，当然也应该是台湾、港澳以及世界上一切华人、华裔的共同祖先。既然十多亿中国人和华裔都是同一血统，似乎就理应是一家人了。人们以为提炎黄子孙就能促进国家的统一和人民的团结，至少能增进共同的感情。

但是，良好的愿望不能改变历史事实和国内外的现状，滥用炎黄子孙的提法更会造成不良后果，恰恰不利于国家的统一和民族的团结。

首先，这种提法不符合华夏（汉）民族形成和发展的历史。

稍有历史常识的人都了解，到目前为止还只有商文化的遗址得到了学术界的公认，夏文化遗址虽然已有了发现的报道，但还有待于科学的鉴定和深入的研究，比夏代更早的炎帝黄帝时代目前还找不到任何物证。根据现有的历史学、人类学、民族学知识分析，炎黄二帝至多只是当时很多部落首领中的两位，他们的活动范围和影响力自然是有限的。

即使仅从文字记载看，也明确地说明了这只是一传



说，绝不是确切的历史记录。司马迁在《史记·五帝本纪》结尾不得不感叹：“学者多称五帝，尚矣。然《尚书》独载尧以来，而百家言黄帝，其文不雅驯，荐绅先生难言之。”面对各种各样的传说，这位两千多年前的史学家最后也不得不取了《春秋》、《国语》的说法，而“弗深考”，不再仔细考查事实究竟如何。

根据《史记》的记载，我们这两位老祖宗原来是一对冤家。炎帝是天子，但实力衰退，统治不了诸侯；而黄帝却文武兼资，争取到了诸侯的支持，又动用了豺狼虎豹，与炎帝大战三次，将他彻底打败，自己做了天子。炎帝甘拜下风，成了黄帝的属臣，这两个部落也合二为一了。但《史记》和其他史书都提到了炎黄二帝曾争取、统治过的诸侯，除非这众多诸侯的子孙后代都跑到地球的其他地方去了，或者统统断子绝孙，否则今天的中国人总该有一部分是他们的后代啊！

退一步说，即使早期的华夏族的成员都是炎黄的后代，那么史书上也还记载了大量非华夏部族的存在。考古发掘已经证明，数千处旧石器、新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址可分为多种类型。近年来在长江流域、东北地区等地的考古新发现更证明了中国文化的多元性。直到春秋时期，黄河中下游的中原地区还有不少非华夏的部族，更不用说在中原以外。这些部族只有少数迁移出了今天中国的范围，而大多数都逐渐融合在华夏族之中了。可以说，到秦始皇统一时的华夏族就已经是民族大融合的结果了。

华夏即东汉以后的汉族，在融合其他民族的过程中虽然也少不了残暴的压力和血腥的武力，但历来有一种积极的传统，那就是并不注重血统关系。任何异族只要接受华夏（汉）族文化，与华夏（汉）族认同，就可以成为汉族的一员。对异族的杰出人物，只要能为本族效力，统治者

就会委以重任。移居到华夏（汉）族地区的其他民族，只要不违犯法令，不与当地居民有利害冲突，一般不会受到强制同化的压力。所以虽然历史上汉族同其他民族间的战争和冲突相当频繁，但在汉族内部或汉族聚居区却从来没有发生过清查血统一类的行动。西汉时的金日磾是被灭亡的匈奴休屠王的太子，却以“外国人”（金自称）的身份担任了接受武帝遗诏辅佐昭帝的顾命大臣，子孙成为西汉后期有声望的大族。对此，当时和以后任何最正统的汉族史学家也从未表示过不满或怀疑，这足以反映汉族对异族的接纳标准只视其“归化”的程度。流落在世界各地的犹太人无不受到歧视和迫害，因而长期保持着本民族的特性，为生存而抗争；唯独来到中国的犹太人却长期过着和平生活，以至逐渐失去了本民族的心态，终于融入了汉族。这也是一个极好的例证。

自秦汉以来，从北方进入黄河中下游的非汉族至少有匈奴、乌桓、鲜卑、羌、氐、羯、丁零、突厥、高丽、回纥（鹞）、契丹、党项、女真、蒙古、维吾尔、回、满等等，还有阿拉伯、波斯、日本、东南亚、黑非洲等各族的人口，其中相当大的一部分陆续加入了汉族，有的整个民族都已融合在汉族之中了。在南方，随着汉族的不断南迁，原来人数众多且族种庞杂的蛮、夷、越、樊、僚等等各族，有的已经完全消失，有的虽还作为一个民族存在，却已经缩到比原来小得多的地域，而今天南方各省区的汉人大多是他们的子孙。我们完全有理由说，在今天九亿八千多万汉人（一九八七年抽样调查数）中，地道的“炎黄子孙”反而是“少数民族”。即使是汉族，如果只认炎帝、黄帝这两位祖先也对不起自己真正的祖宗。

其次，这种提法不符合今天中华民族的实际。

今天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拥有五十六个民族，汉族之外

的五十五个民族约有八千六百万人口（一九八七年抽样调查数）。其中有的民族，尽管根据汉族的文献记载多少能和炎黄二帝及其后裔扯得上一点关系，实际上却往往是古代大汉族主义者一厢情愿的臆断，并无科学根据。有的民族，如藏族，历史上虽也不乏与汉族的交往，但基本上都是在相对稳定的地域范围内单一地发展繁衍下来的。还有些民族，如俄罗斯、塔吉克、乌兹别克等，则无论从什么角度都是不可能与炎黄拉上血统关系的。难道这些民族的人民也应该承认自己是炎黄子孙吗？如果炎黄子孙不应该包括这些兄弟民族，而只是汉族的代名词，那么又岂能代替中国人民或中华民族？显然，这种提法不仅伤害了兄弟民族的感情，而且是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的民族平等的原则的。

再次，这种提法并不利于统一大业和国际友好。

在国内，片面提炎黄子孙实际上是宣扬大汉族主义，只会助长狭隘的民族主义，给一小撮民族分裂主义者以可乘之机。既然中国人都是炎黄子孙，那么不是炎黄子孙的民族岂不就不是中国人？岂不就能名正言顺地分裂了吗？

在台湾，固然绝大多数人是大陆移民或移民后裔，或许可以称得上炎黄子孙，但同样存在着非汉族的兄弟民族。以其中被我们称为高山族的民族为例，目前大概还没有什么确切的证据说明他们是炎黄二帝的后代，相反倒很可能是来自东南亚。如果只有用“炎黄子孙”来促进统一，那么结果会适得其反，这正是“台独分子”所大肆宣扬和企求的。

今天散居在世界各国的华裔，大多已经加入了所在国的国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也无论感情上如何理解，从事实上和法律上说，他们与中国人民的关系只能是朋友或亲戚，而不再是一家人；他们对中国的感情只能是友好或

对祖先和故乡的情意，而绝不是爱国。要说爱国，他们应该爱他们所加入的国，也只有在遵守所在国法律的基础上，他们才能真正促进这些国家与中国的友好，为中国起到朋友的作用。我们当然并不反对他们自称炎黄子孙，但这里的“炎黄子孙”只有血统上和情感上的意义，与前面所提及的特殊含义完全是两回事。如果我们把炎黄子孙当作中国人民的代名词，外籍华裔又怎么能够、怎么敢接受呢？在国际交往中滥用“炎黄子孙”或“爱国”一类名词，只能引起朋友的为难和反感，在华裔众多或本来就存在民族纠纷的国家只会产生不良后果。

中国历来对炎黄二帝的尊重既是一种优良的民族传统，也是一种大汉族主义的表现。统治者打着这块招牌来证明自己是受命于天的真龙天子，则更是一种不足挂齿的闹剧。辛亥革命前后，革命党人和独立各省一度使用黄帝纪年，一方面是对满清帝制的否定，另一方面也多少反映了狭隘的民族情绪。就像一度提过的“驱逐鞑虏”、“种族革命”的口号很快为“五族共和”的纲领所取代一样，黄帝纪年也很快结束了它的使命。海外华人长期受到帝国主义的压迫侮辱，又得不到国内腐败政府的合法保护，对祖国、祖先有强烈的感情。但无须讳言，在这种特殊条件下产生的感情有其片面的、消极的一面，尤其表现在狭隘的宗族观念、地方观念和民族观念上。在今天，这些观念更与现代文明社会和正常的国际交往格格不入，对此我们应该有自己明确的立场和态度，不必迁就迎合。如果因为“炎黄子孙”就一定要拍手叫好，甚至把唐人街中黑暗腐朽的东西也当作“爱国爱乡”来宣扬，只能使我们失去大多数友好、文明、正直的华裔朋友。

世界上大概不存在绝对纯血统的民族，如果有的话，也必定很快退化以至灭绝。华夏（汉）族能由世界上最古



老的民族之一发展到今天这样一个世界上人口最多的民族，靠的不是祖先的伟大或血统的优秀，而是大量吸收了其他民族，凝聚了各民族的精华。同样，中华民族的伟大力量来自她的各个民族，来自各民族自身的创造力和她们之间的凝聚力。这种凝聚力的基础是她们的共同利益和共同目标，而不是共同的血统或同一个祖先。

当然，我并不一概反对称炎黄子孙，炎黄二帝即使是传说人物，加以尊崇也未尝不可。再说公民有言论自由，谁愿意用什么名词，爱认哪个祖宗是不应受干涉的，海外华人爱怎么说更是他们的自由。但是，“炎黄子孙”不是中华民族或中国人民的代名词却是必须讲清楚的，官方言论和正式档中更不应有任何含糊。

原载《光明日报》一九八九年七月五日，第三版《史学》。

附记

本文写于一九八八年，曾载于上海《解放日报》内部刊，一九八九年七月五日发表于《光明日报》的《史学》版。九月六日，员力先生在该报发表《也谈“炎黄子孙”》一文，对拙文提出商榷，为此我写了《再谈“炎黄子孙”并答员力先生》作为答复。但该报在次年一月发表了陈连开先生《中华民族与炎黄子孙异同辨》一文后就结束了这场讨论，这篇答文就没有发表。据别人告诉我，其他报刊上还发表过讨论拙文的文章，可惜这些报刊在发表前后都没有将这些文章寄给我，而我看的报刊又少，连看都没有看到，自然不会作答或表明态度。湖南某大学的学报还登过一篇批判拙文的文章，居然也没有通知我，大概并不想让我反批判吧！事后学生拿来给我看，除了几顶政治帽子外实在没有内容，看来此人连我的文章都看不懂，只是为了赶时髦